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斯米克 公告编号:2011-043**

##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斯米克”)于2011年8月25日在江西省宜春市与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江西斯米克以150万元增资的形式取得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75%的股权。

2、对外投资的背景及原因

公司与宜春县人民政府就合建陶瓷工业园区的合作开发及综合利用事宜,于2010年5月7日签署了《项目投资意向书》,《项目投资意向书》签署后,公司与宜春县人民政府组建了项目筹备组开展前期工作,并于2010年12月8日就项目建设进度、项目后续节点事项的时间安排举行了会议,签署了会议纪要。2011年5月30日,基于宜春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宜春县人民政府以宜春县花桥乡白市村矿产资源和公司进行项目合作。为此,公司和宜春县人民政府于2011年6月28日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确定以原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集体企业经依法改制后作为双方项目合作平台,2011年8月15日,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集体企业完成改制组建有独立企业法人(取得注册号为360924110000235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按照《合作框架协议》的约定,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以现金方式对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成为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的控制股东。

3、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总经理对外投资权限内,本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交易事项不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4、此事项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① 投资标的

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75%的股权。

② 出资方式:

本次交易以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江西斯米克的自有资金。

③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5月26日,注册资本50万元,经营范围为陶瓷土开采、销售,现为宜春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全资下属企业。

④ 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增资前: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宜春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50	100
	合计	50	100

⑤ 增资后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150	75
宜春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50	25
合计	200	100

6 截至2011年6月30日,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162.36万元,总负债158.49万元,净资产3.87万元;2011年1-6月销售收入2041.83万元,净利润0.08万元。

7) 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目前拥有采矿许可证号为 C3609002011067120113288、C3609002011067120113279的采矿权,其中采矿许可证号为C3609002011067120113288的采矿权为公司和宜春县人民政府于2011年6月28日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约定的合作开发的采矿权。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宜春县花桥矿业有限公司

乙、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丙、宜春县国土资源局

1、双方协商一致,以宜春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书面认可的在甲方净资产评估值基础上,确定50万元作为本次增资的作价基础,确定乙方本次对甲方增资的价格为每1元注册资本150万元,支付方式为一次性全部缴款。

2、乙方缴纳增资价款后的1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新增注册资本进行验资,并在验资报告出具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本协议的约定,向工商行政部门办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乙方应以积极协助和配合。

4、本次增资完成后,甲方注册资本增至200万元,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150	75
宜春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50	25
合计	200	100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斯米克 公告编号:2011-044**

##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智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4,8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智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于2011年4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31)。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智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并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闵行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智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310112001103427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1628号1幢1133室

法定代表人:李德雄

注册资本:人民币4,80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4,800万元

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从事锂离子电池、电池系统设计与集成设备的批发(除危险品),及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咨询(除经纪),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锂离子电池的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1年8月19日

营业期限:2011年8月19日至2031年8月18日

特此公告。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农业 公告编号:2011-053**

##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1年8月22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8月25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出席独立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0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陈黎明主持,经参加本次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和事项:

一、关于选举杨彬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反对,0弃权。

公司于2011年8月22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等事项,该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三名非独立董事,三名独立董事,一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因职务即将调离原因落选,现董事会同意向股东大会提名杨彬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替补胡小龙先生,与22日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十名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杨彬刚先生简历见附件一《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选举产生的董事和拟选举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已选举产生的三位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杨彬刚先生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需经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对被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将立即聘请改选独立董事的相关事宜并公布。

二、关于选举陈黎明先生为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反对,0弃权。

会议决定于2011年9月10日上午9:00在怀柔宾馆二会议室《怀化市迎丰路148号》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杨彬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项。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8月25日

附件一: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彬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高级研究员,曾发表《国际金融》、《石化金融》、《信托与交易》、《国际金融管理》等著作,发表《农村信用社机构和商业银行的博弈与委托代理问题研究》、《中国银联、金融化与网络化的金融支持》、《外汇市场压力指数理论研究的进展及》、《H7N1发展的新经验与中国路径选择》等论文,1985年9月-1990年6月,湖南理工学院经济系助教;1992年9月-1996年6月,湖南理工学院政治系系主任;讲师;1998年1月-2000年4月,湖南财经学院国际经济系主任;副教授;2000年4月-2010年3月,湖南大学金融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2010年3月至今,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金融学会、湖南省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共湖南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兼职教授;湖南省人民政府院士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直联富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及发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彬刚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555 股票简称:九龙山 公告编号:临2011-23**

## 上海九龙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湖九鑫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上海九龙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九龙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山投资”)向上海金工建设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工”)收购其持有的平湖九鑫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湖九鑫”)70%股权,转让价格合计为人民币20,940,141.31元。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九龙山投资合计持有平湖九鑫90%股权。
- 交易概述:公司控股子公司九龙山投资向上海金工收购其持有的平湖九鑫70%股权,此次转让完成后,九龙山投资合计持有平湖九鑫90%股权。
- 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转让价格以平湖九鑫账面净资产人民币29,914,487.58元为依据,以70%折算价格为人民币20,940,141.31元,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转让价格公允、合理,转让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上海金工创建于1990年,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公司是具有建设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以及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多项的大中型资质证书,近年来,公司所承建的项目先后多次获市、区优质工程奖。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

平湖九鑫成立时间于2010年5月14日,注册地址:平湖市九龙山外山长沙路4号办公楼,注册资本:人民币亿元,已到账实收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上海金工出资人民币2100万元,上海九山投资出资人民币600万元,浙江成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成诚”)出资人民币300万元。】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及相关服务;园林工程;室内外装饰施工;绿化养护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会展、商务咨询服务;建筑装饰材料、化工产品销售。

截止2011年7月31日,平湖九鑫总资产为人民币29,914,487.58元,净资产人民币29,914,487.58元。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本次收购的平湖九鑫70%股权。

2、定价情况:经交易双方协商确认,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截止2011年7月31日,平湖九鑫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29,914,487.58元为依据,按70%折算。

3、70%股权转让金额:人民币20,940,141.31元。

4、支付方式:于协议签订之日起10日内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支付。

5、合同生效条件:本协议收购协议自双方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收购对公司经营未有较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九龙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平湖九鑫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九龙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8月24日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雪歌”)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12800万元。其中,公司对外累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对参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800万元。
- 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万元的银行借款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温州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提供担保。同时,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红将以其持有的实物资产为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本次担保发生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800万元。

本次担保不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温州市永嘉县岩头大广场

法定代表人:陈红

经营范围:女装;服装;鞋、包、袋。

成立日期:1997年10月

2005年6月,被评为浙江省工商企业信用AAA级合同信用单位。

2007年9月,经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等级评审委员会评定,确认为2006年度AAA级信用企业。

2008年4月,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等荣誉;2009年荣获由中国服装协会女装专业委员会颁发的“中国女装品牌50强”称号。

截止2011年7月31日,浙江雪歌资产总额人民币30967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13593万元,净资产人民币17374万元,2011年1-7月浙江雪歌净利润人民币1218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浙江雪歌借款期限,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浙江雪歌经营业务稳定,偿还债务能力强,贷款逾期可能性较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累计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币种	授信额度
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莱兴印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35,000,000.00
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莱兴印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33,000,000.00
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莱兴印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
平湖九山海洋花园度假有限公司	浙江成诚建设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
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
合计			128,000,000.00

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2800万元,其中对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0800万元,对外累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上述担保数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29%、6.15%、1.14%。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农业 公告编号:2011-054**

##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定于2011年9月10日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

一、召开会议的日期、地点

(一)会议时间:2011年9月10日上午9:00时

(二)会议地点:怀柔宾馆二会议室《怀化市迎丰路148号》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五)会议期限:半天

(六)股权登记日:2011年9月9日

(七)会议审议事项:选举杨彬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该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出席对象及对象:

(一)截至2011年9月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保荐机构代表

(四)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出席会议的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11年9月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地点: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应在会议开始前携带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怀化市鹤城区鸭嘴湾工业园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418009。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人:熊浩龙

联系电话:0745-2828532、2828533

传 真:0745-8689262

电子邮箱:dkangmshy@163.com

联系地址:怀化市鹤城区鸭嘴湾工业园3栋

邮 编:418009

(二)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用和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5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致: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表决(股数)
1	选举杨彬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注: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在候选人后面对应的空格内打“√”或“○”,分别表示同意、反对、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555 股票简称:九龙山 公告编号:临2011-24**

## 上海九龙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雪歌”)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800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12800万元。其中,公司对外累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对参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800万元。
- 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万元的银行借款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温州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提供担保。同时,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红将以其持有的实物资产为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本次担保发生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800万元。

本次担保不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温州市永嘉县岩头大广场

法定代表人:陈红

经营范围:女装;服装;鞋、包、袋。

成立日期:1997年10月

2005年6月,被评为浙江省工商企业信用AAA级合同信用单位。

2007年9月,经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等级评审委员会评定,确认为2006年度AAA级信用企业。

2008年4月,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等荣誉;2009年荣获由中国服装协会女装专业委员会颁发的“中国女装品牌50强”称号。

截止2011年7月31日,浙江雪歌资产总额人民币30967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13593万元,净资产人民币17374万元,2011年1-7月浙江雪歌净利润人民币1218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浙江雪歌借款期限,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浙江雪歌经营业务稳定,偿还债务能力强,贷款逾期可能性较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累计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币种	授信额度
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莱兴印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35,000,000.00
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莱兴印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33,000,000.00
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莱兴印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
平湖九山海洋花园度假有限公司	浙江成诚建设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
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
合计			128,000,000.00

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2800万元,其中对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0800万元,对外累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上述担保数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29%、6.15%、1.14%。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九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6日

**股票简称:ST兰光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11-049**

##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恢复上市提示

1.根据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名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8月18日收到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1]2458号文),公司股票获准于2011年8月2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上市。

2.公司股票恢复上市后的首个交易日(2011年8月26日),公司股票交易不设涨跌幅限制,恢复上市首日后的下一个交易日起,股票交易涨跌幅限制为5%。

3.公司股票恢复上市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作为第一次增价,即4.75元。

4.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6日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ST兰光”,公司所属行业变更为“房地产业”,公司股票代码仍为“000981”保持不变。

5.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

股票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94,006,662	92.43%
其中:限售流通股	794,006,662	92.43%
法人持有股份	6,089,189	0.71%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87,916,011	91.72%
高管持股	1,462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4,998,538	7.5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4,998,538	7.57%
三、股份总数	859,005,200	100.00%

6.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种类
1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768,024,118	89.41%	境内非国有法人
2	深圳市深源贸易有限公司	15,567,568	1.81%	境内非国有法人
3	北京科力新技术发展总公司	5,189,189	0.60%	国有法人
4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902,703	0.22%	境内非国有法人
5	深圳创源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6,757	0.18%	境内非国有法人
6	西安通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00,001	0.10%	国有法人
7	深圳大文化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864,865	0.10%	境内非国有法人
8	任柳萍	850,213	0.10%	境内自然人
9	张亚萍	802,360	0.09%	境内自然人
10	周仁福	768,161	0.09%	境内自然人

二、风险提示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要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风险。

特此公告。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64 证券简称:金利科技 公告编号:2011-029**

##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1,500,000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1年08月31日。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06号》文核准,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询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万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273号》《关于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股票简称“金利科技”,股票代码“002464”,其中,网上发行的2,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已于2010年08月31日起上市交易,网下配售的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10年12月01日起上市交易。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10,000万股,公司现有股份数量为13,500万股,尚未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000万股。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做出的承诺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东兰德林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昆山吉立达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中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除上述承诺外,上述2名股东未曾作出其他承诺。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之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没有为其提供担保。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11年08月31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总数为15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11%。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人数为2家。

4、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备注
1	富兰德林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00	100	-
2	昆山吉立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	50	-
合计		150	150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金利科技、证券代码“002464”,其中,网上发行的2,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已于2010年08月31日起上市交易,网下配售的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10年12月01日起上市交易。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10,000万股,公司现有股份数量为13,500万股,尚未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000万股。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做出的承诺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东兰德林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昆山吉立达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中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除上述承诺外,上述2名股东未曾作出其他承诺。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之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没有为其提供担保。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11年08月31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总数为15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11%。

五、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本结构表(限售股份明细表);

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11-033**

##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贷款业务相关事项的公告

2010年9月1日,公司披露露2010-025号临时公告,2010年8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租赁”)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旗下长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证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香溢租赁将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委托宁波银行灵桥支行发放给长兴证券,委托贷款期限为2010年8月30日-2011年8月25日,委托贷款利率18%;同日,香溢租赁与宁波银行灵桥支行、长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证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香溢租赁将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委托宁波银行灵桥支行发放给长兴证券,委托贷款期限为2010年8月30日-2011年8月25日,委托贷款利率18%。

2011年8月25日,经协商,上述委托贷款均展期六个月,展期期限为:2011年8月25日-2012年2月24日,委托贷款利率18%。

该委托贷款展期业务已经公司业务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经公司总经理审批同意。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关于新增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1年8月26日起东北证券开始代理本公司旗下的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10001)的销售业务。

基金募集期为2011年8月16日至2011年9月16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一、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资产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全面了解基金的风险特性并充分知晓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作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杨正

客服电话:400-600-0866

公司网站:www.fundm.com.cn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11-033**

##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贷款业务相关事项的公告

2010年9月1日,公司披露露2010-025号临时公告,2010年8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租赁”)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旗下长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证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香溢租赁将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委托宁波银行灵桥支行发放给长兴证券,委托贷款期限为2010年8月30日-2011年8月25日,委托贷款利率18%;同日,香溢租赁与宁波银行灵桥支行、长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证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香溢租赁将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委托宁波银行灵桥支行发放给长兴证券,委托贷款期限为2010年8月30日-2011年8月25日,委托贷款利率18%。

2011年8月25日,经协商,上述委托贷款均展期六个月,展期期限为:2011年8月25日-2012年2月24日,委托贷款利率18%。

该委托贷款展期业务已经公司业务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经公司总经理审批同意。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8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离任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辉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辞职
离任日期	2011年8月24日
接任在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否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报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96 公司简称:辉耀科技 公告编号:2011-005**

##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6月29日发布了《股东大会重组事项停牌公告》,公司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审计、评估机构正在抓紧对涉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的关联交易议案,根据国家最新宏观形势和项目进展情况,公司涉及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方案可能会有所调整,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每周五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告为准。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6日